#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被担保人名称:江门市粤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江门粤泰")。
- 本次担保金额:本次担保总额预计为人民币 12,798 万元,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控股子公司淮南恒升天鹅湾置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淮南恒升")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粤泰向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北方国际信托")贷款其中的 12,798万元人民币债权提供补充抵押担保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:无。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: 355,964,201 元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2018 年 3 月 14 日,因江门粤泰自身经营需要,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,公司同意为江门粤泰对北方国际信托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,并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粤泰为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临 2018-018 号)。

上述借款担保余额为 24,942 万元,因江门粤泰所抵押担保的部分物业需解押进行销售,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,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淮南恒升为北方国际信托该笔贷款中的 12,798 万元人民币债权提供补充抵押担保。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,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截至目前,本公司持有江门粤泰 100%的股权,持有淮南恒升 90%股权。

##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江门市粤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;

住所: 江门市江海区江海花园 1号(自编 101);

法定代表人: 李宁;

注册资本: 12000 万元;

营业期限: 1985年9月3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:项目投资,销售、出租和管理高级商品楼宇,企业经营管理,室内外装饰、装修及设计,园林绿化设计,室内水电、空调安装及维修服务,楼宇清洁服务、建筑工程勘察,房地产开发、建设、物业管理,批发贸易(国家专营志控商品除外)。

江门粤泰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,267,937,003.76 元、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872,066,590.62 元及其中的非流动负债合计为人民币 74,500,000 元和流动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797,566,590.62 元、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395,870,413.14 元、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25,023,424.68 元、净利润为人民币 79,323,431.29 元。

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1、抵押担保的贷款金额为(大写) 壹亿贰仟柒佰玖拾捌万元整,借款合同约定的贷款期限为自 2018 年 4 月 3 日至 2020 年 2 月 3 日。
- 2、抵押担保的范围:贷款本金及利息,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(包括罚息)、赔偿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(包括律师费、诉讼费及其他有关费用等)。

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,本次担保是江门粤泰的日常经营业务所需,江门市粤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信状况及债务偿还能力良好,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的情况,因此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因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做出授权,本次担保事项属于上述授权范围之内,因此本次担保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,200,329,256元,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.89%。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,200,329,256元,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3.89%。公司对外担保都是对控股子公司的贷款担保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逾期担保累计贷款本金余额为355,964,201元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,注意投资风险。 特此公告。

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九年三月一日